

为满足不同群体多样化需求，市区灵活就业参保人员开具社保证明又添新渠道——各区办事大厅社保窗口增设柜面 开具灵活就业参保人员社保证明功能。至此，我市市区灵活就业参保人员可通过市社保中心柜面、各区办事大厅社保窗口柜面和“徐州人社”手机APP三种渠道查询打印近36个月的个人社保证明。柜面开具的社保证明不加盖印章，如需验证真伪，可扫描证明右上角的二维码或登录徐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网参保缴费证明验证平台（<http://www.jsxzhrrs.gov.cn/cbzmyzpt.jsp>），输入数字验证码验证即可。

通过上述两种方式验证时，在手机或验证平台显示的社保证明均加盖“徐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网上证明专用章”，验证码可重复使用。

附：各区政务服务大厅及地址

鼓楼区经办大厅 风尚路1号鼓楼区政府行政服务中心1楼

云龙区经办大厅 和平大道66号（云龙区政府办公大楼东侧）

泉山区经办大厅 建国西路61号泉山区政务服务中心2楼（天馥酒店东50米）

贾汪区经办大厅 贾汪区山水大道1号

开发区经办大厅 开发区龙湖南路11号（金龙湖南侧）

来源：快哉